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關注善用道路工程統一平台減少重覆開挖

本澳地小車多，居民一直關注道路工程的安排。例如內港南雨水泵站及下水道工程，涉及下環街、河邊新街及媽閣街一帶交通改道；筷子基、北區和離島都有多項掘路、建設天橋或大面積重鋪路面的項目，需多處改道及收窄行車道。社會雖理解工程對社會發展和改善居住環境等必要性，但難免影響居民出行。更有需要做好交通安排，包括道路凹凸不平衍生隱患、安全島空間是否足夠容納行人等問題，以及對居民做好有關臨時改道的指引。

道路工程協調小組早前表示，今年本澳道路工程計劃有60宗；當中，大型工程28宗，減少約7成。工程數字需有所減少，但當局表明，原因是去年9月實施《公共道路工程的通報及協調章程》而將周邊工程列為同一宗去協調施工。

按交通事務局網站所載的《2024年度確定協調區工程清單》顯示，60項大型及非大型工程當中，按施工單立及地點區分，實際合共有120小項。因此，縮短工期，監督公共工程盡快完工，減少工程重複開挖，保持交通暢順，仍然是當局需要努力的目標，以提升本澳旅遊城市形象。

另外，從制度上減少不必要開挖，當局應持續引入新的重鋪路面技術和材料，逐步應用到全澳道路，同時設定合理的施工時間，提升工程質量、監督力度以及路面的安全性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交通事務局早前表示，「道路工程統一平台」去年8月起開放首階段使用，至今約7成用電子申請，期望電子申請比率提升至85%。請問當局計劃何時拓寬平台的適用對象範圍，包括會否開放部分功能讓居民及受影響商戶使用，尤其是強化訊息發佈，以及更好向承建商反映意見等，減少因道路工程而帶來的損失？

二、市政署近年在本澳不少道路及天橋試用高性能瀝青重鋪路面，至今這些路面的質量或損壞情況改善情況如何？當局有何進一步推廣有關高性能瀝青在全澳道路的使用的計劃？

三、市政署表示，現行使用渠蓋有一定防滑能力，但一部份因長期使用導致出現磨損或破損。倘發現渠蓋損毀，會盡快安排更換；目前仍有不少居民反映本澳的渠蓋分佈和設置都需要優化，包括部分渠蓋位置的凹陷，以及設置過密，容易造成尤其是電單車駕駛者的安全隱患，請問當局會如何做好有關工作？